

##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管理部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18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现就《问询函》关注的事项回复并公告如下：

**1、2015 年，你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1,657.99 万元，占研发投入的比例为 39.76%，而 2014 年你公司研发投入未资本化，请你公司说明主要研发项目、研发投入情况及研发投入资本化的依据。**

**回复：**2014 年度本公司无需资本化的研发项目，主要系 2011 年 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丹邦获批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02 专项）的课题研究任务及项目，并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签订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任务合同书》（02 专项），该项目中央财政投入 5099 万元、地方财政投入 5230 万元、企业投入 9770 万元，总投入 20099 万元，而 02 专项研究任务共 4 个课题，公司承担其中 3 项课题的研究任务，而该研究任务分三年进行（2011-2013 年）而各年度项目开发成果均有要求（如形成专利的数量等），在该项目完工后由信用化委员会、上海科技委员会、广东省科技厅共同验收，截止 2013 年末该项目课题研发已基本完成，公司在 2014 年未发生需要资本化的研发项目。

2015 年度本公司资本化研发项目主要有：聚酰亚胺碳化膜的制备及工艺研究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一”）、TPI(热塑性聚酰亚胺)制备碳化膜工艺技术研究（以下简称“项目二”）、微细凹印涂布法中聚酰亚胺膜厚的控制技术研究（以下简称“项目三”）、一种聚酰亚胺薄膜表面粗化液制备方法（以下简称“项目四”）、半加成法制作微细线路技术（以下简称“项目五”）和超薄芯片柔性封装技术

(以下简称“项目六”)等六项,截止2015年年底,这些项目均处于开发阶段。投入情况:2015年,研发投入共计4,169.53万元,其中资本化金额为1,657.99万元。各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研究投入	开发投入	开发阶段时间
聚酰亚胺碳化膜的制备及工艺研究	63.11	583.05	2015年5月至2016年1月
TPI(热塑性聚酰亚胺)制备碳化膜工艺技术研究	68.34	374.64	2015年5月至2016年2月
微细凹印涂布法中聚酰亚胺膜厚的控制技术研究	16.96	243.98	2015年5月至2015年12月
一种聚酰亚胺薄膜表面粗化液制备方法	21.60	169.56	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
半加成法制作微细线路技术	35.66	103.99	2015年9月至2016年4月
超薄芯片柔性封装技术	83.21	182.77	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
合计	288.88	1,657.99	

#### 资本化依据

公司项目研发分为研究阶段及开发阶段。研究阶段主要进行项目前期调研、了解市场现有技术及国外其他先进技术,当认为将该项技术用于公司生产、改良现有产品的性能或提高产品良品率上具有可行性时,就正式启动项目,安排时间及研究人员,研发组成员讨论技术开发过程可能存在的难关,进行初步的技术交流。当项目中关键技术得到突破,判断该项技术的开发成功性很大,确定为该项技术项目资本化时点,开发该技术项目后续发生的支出计入研发费用-资本化支出科目,直至该项目宣告研发成功,停止资本化。项目研发成功后,公司开始着手准备发明专利申报文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专利申请。

2015年5月~2015年10月,上述项目的关键技术得到了突破,研发组成员判断该些技术开发成功可能性非常大,通过了项目可行性论证,并报经公司批准立项,公司将该时点判断为技术项目资本化时点,并相继将在该时点之后的项目投入资本化。具体为:

项目一:当前聚酰亚胺碳化膜存在碳化温度高、耗能大、碳化周期长、碳化膜碳化率低以及碳化膜脆性大的技术问题,公司在2015年5月成功对柔性聚酰亚胺薄膜通过特殊烧结法碳化及石墨化,形成柔性、多功能石墨烯薄膜,并利用石墨烯的诱导石墨化效应,解决碳化膜质地较脆的问题,制备具有连续、均匀、完整结构且具有一定韧性的聚酰亚胺碳化膜。此关键技术的突破为后续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备了资本化的条件。

项目二：根据现有技术不足，通过研究制备结构不同的热塑性聚酰亚胺碳化膜，解决碳化膜质地较脆以及石墨化程度较低的问题，制备具有表面光滑，韧性好、加工性能优良的热塑性聚酰亚胺碳化膜。

本项目在2015年5月完成了PI分子结构及厚度对石墨化度的影响研究，发现柔性结构及厚度越薄越有利于石墨化的形成，制备出具有石墨度高及结构完整的柔韧性好的热塑性聚酰亚胺碳化膜。此关键技术的突破为后续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备了资本化的条件。

项目三：聚酰亚胺生产中受物料的特性和温度影响较大，传统涂布工艺中由于涂布量不易控制，从而造成膜厚不均、气泡、表面不光洁等缺陷。本项目在2015年5月对微细凹印涂布工艺中的关键影响因素进行了系统的研究，该工艺具有容易操作，涂布量范围宽，节省基材，基材的厚薄适应范围广，涂布观感好，表面平滑、有光泽等优点，特别适合不同厚度电子级聚酰亚胺薄膜的制造，而且聚酰亚胺的膜厚可通过调节设备参数以及涂布液参数来进行精确控制，此法生产的聚酰亚胺膜均匀，无气泡，表面光洁，精度高。

本项目研发重要意义在于：1) 可以迅速得到需要的涂布产品，节约基材和涂布液，控制成本；2) 在今后的生产中遇到的涂布量过大或涂布量过小等问题时，有了解决方案和理论依据，从而减少废品的产生。

项目四：传统的PI薄膜因表面光滑和表面化学活性低，与基材的界面粘接性能差，在印制线路制作过程中会出现如：化学镀铜层易脱落等一系列的问题。研发聚酰亚胺薄膜表面粗化液制备方法，提高PI薄膜表面粗糙度，并且能够清洁薄膜表面，能有效地去除薄膜表面油污及其他污渍，具有操作简便，节约成本的特点。

截止2015年8月，本项研究出聚酰亚胺薄膜有机胺类表面粗化液的配方与工艺研究以及聚酰亚胺薄膜乳化有机胺类表面粗化液的制备及工艺研究，为后续的进一步开发出污染小、工艺简化，使聚酰亚胺薄膜表面附着力高且具有去污能力的粗化液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此关键技术的突破使该项目具备了资本化的条件。

项目五：针对传统减成法制作微细线路时存在的问题，研究半加成法制作精细线路的关键工艺参数的配置与优化，并能调节线路的厚度，使其达到阻抗要求。

截止2015年9月，本项目研究出半加成法工艺中的铜箔表面处理技术、贴膜工艺、曝光、显影、图形电镀以及差分蚀刻等关键工艺参数的配置与优化，可大

大抑制侧蚀的发生，进而获得具有理想外形（矩形横截面）的精细线路。此关键技术的突破为后续的进一步开发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备了资本化的条件。

项目六：随着近年可穿戴式电子设备的兴起，迫切需要一种新型化的芯片封装方式，在这种背景下，超薄芯片的柔性封装技术应运而生。

截止2015年10月，本项目完成了软膜覆晶封装技术在超薄芯片柔性封装中的应用研究，突破了一系列的技术难题，如：利用拿持芯片完成超薄芯片的转移、利用多孔真空固定装置来保持柔性PI或LCP基板的平整状态，获得了可靠性及良品率高的超薄芯片柔性封装。此关键技术的突破为后续的其他封装方式奠定了良好的开发基础，具备了资本化的条件。

公司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划分合理，资本化研发支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中关于开发支出资本化的规定。

**2、2015年年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2,474.23万元，但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你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变动情况等因素，说明你公司2015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本公司期末持有的原材料均为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在生产工艺、人工费用不发生大幅变化的前提下，原材料在进一步加工为产成品所需的总成本与本期期末产成品的成本近同，故我们以最终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标准，判断原材料不存在减值迹象。

报告期末产成品可变现净值测试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品种	单位	当期单位 售价	单位销售 税金	单位销售 费用	可变现 净值	期末存货 成本	比较 结果
FPC	m <sup>2</sup>	797.82		17.87	779.95	546.52	未减值
COF 柔性封装基板	m <sup>2</sup>	1,087.60		28.63	1,058.97	658.36	未减值
COF 产品	块	21.09		0.54	20.55	13.15	未减值

\* 注：存货期后售价与当前价格变动差异不大，为此，以当期单位售价作为估算期后的单位售价。本公司99%以上的销售系出口销售，因出口环节免征增值税，故单位销售税金为0元。

产成品：报告期末各品种产成品未来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各期末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销售策略，对存货进行合理储备，可使得原料采购和

生产更有针对性，大大降低存货跌价风险，最大限度控制原料库存和产品库存规模，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综上，本公司 2015 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报告期末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

**3、2015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为 4.19 亿元，同比下降 16.54%，应收账款金额为 2.69 亿元，同比增长 27.23%，请你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政策等因素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但应收账款金额增速较大的原因，并请说明截至目前你公司应收账款的期后收回情况。**

**回复：**本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 4.19 亿元，同比下降 16.54%，应收账款余额为 2.69 亿元，同比增长 27.23%。

主要系由于宏观经济下行，海外客户自身业务市场萎缩导致公司订单减少，2015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公司为了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稳定现有市场占用率，充分发挥公司优势，对国外规模较大、信誉度较高、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的信用政策进行了适当的调整，延长了账期，如：一级客户账期调整为 120 天——180 天；二级客户 90 天——150 天；三级客户 60 天——120 天等，故造成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有所上升。

截止目前，公司均按合同约定时间，正常结算回款。2016 年 1-5 月公司共计结算回款 8,011.96 万元。

**4、请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 2015 年度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等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情况。若相关数据同比变动在 30%以上，请说明原因。**

**回复：**按产品分类，营业成本主要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5,219.53	57.93%	18,116.51	60.75%	-2.82%
直接人工	3,546.51	13.50%	4,285.26	14.37%	-0.87%
燃料及动力	1,766.48	6.72%	1,630.85	5.47%	1.25%

制造费用	5,737.80	21.84%	5,788.19	19.41%	2.43%
其中：折旧	5,544.30	21.05%	5,539.49	18.58%	2.47%
合计	26,270.32	100.00%	29,820.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及动力、制造费用构成，其中，2015年度、2014年度直接材料投入占产品总成本的比例分别在57.93%、60.75%，直接人工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13.50%、14.37%，制造费用占产品总成本的28.57%、24.88%。2015年营业成本构成项目占比较2014年有一定的波动，系燃料及动力、制作费用占比上升，直接材料、人工占比下降。2015年，由于订单减少，产量降低，公司在高峰期用电时间相对较长，而每天晚上二十二时至次日六时谷段期和六时至八时平段期用电较少，以至工业用电单位成本上升，燃料及动力占比上升。2015年陆续有新固定资产投入使用，且2015年较2014年设备产能饱和度有所下降，导致2015年单位产品承担的固定制造费用增加，制作费用占比上升。由于各成本项目占比此消彼长，燃料及动力、制造费用占比增加，最终导致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的占比下降。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报告期产品成本结构未发生异常波动情况。

5、2015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收入分别为1.04亿元、1.05亿元、1.04亿元和1.0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23.33万元、1,982.57万元、2,301.56万元和1,479.4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21.42万元、3,576.75万元、5,397.83万元和-6,840.27万元，请你公司说明2015年各季度收入差异不大，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回复：2015年度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26.05	10,466.20	10,419.15	10,592.40
净利润	923.33	1,982.57	2,301.56	1,47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65.34	11,873.76	12,570.36	3,41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3.92	8,297.01	7,172.53	10,255.41
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96.38	4,905.21	4,034.09	7,01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42	3,576.75	5,397.83	-6,840.27

各季度收入差异不大，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波动较大，主要影响因素：1) 第一季度处于春节前后，当季度生产产能相对较低，单位产成品所承担的固定制费成本增加；2) 汇率波动，2015年下半年美元相对人民币升值对公司报表层面存在一定的影响；3) 第四季度计提2015年员工奖金等；

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原因较大主要系：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波动较大，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支付金额占全年支付数的比例分别为36.82%和27.78%，在这两个季度中，货款结算到期支付比较多所致；2) 2015年度下半年，公司对国外规模较大、信誉度较高、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的信用政策进行了适当的调整，故造成最后一季度回款较慢。第四季度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收付款金额倒挂，导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收入净额差异较大。

**6、2014年和2015年，你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金额分别为898.12万元和7,449.17万元，请你公司说明2015年收到的税费返还的具体内容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回复：**2015年度，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系国内生产企业出口免抵退税款，目前适用该政策的主要系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

公司在主管税务机关预审出口单证等资料后申报退税，同时对按规定计算出的应退税额借记“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2014年和2015年，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金额有较大差异主要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收到的出口退税有很大变化。子公司广东丹邦2015、2014年每月留抵税额均大于免抵退税额，公司的应退税额为免抵退税额。由于具体出口退税申报时间受到收到申报所需材料时间的限制，广东丹邦在2014年部分申报出口退税所需材料在2015年收齐，造成2015年申报出口退税免抵退税额相比2014年大幅增加，对应收到的退税款较2014年也大幅增加。

**7、2015年，你公司营业收入为4.19亿元，同比下降16.54%，销售费用中快递费、运输费金额为514.21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营业收入下降但快递费、运输费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

**回复：**公司营业收入为4.19亿元，同比下降16.54%，销售费用中快递费、运输费金额为514.21万元，在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快递费、运输费用增加，主要系：1) 2015年货运公司对香港及海外运输单价进行了调整；2) 2015年出货运输频率较2014年有所增加，2014年销售额上升，公司在发货时尽量集中批次

统一发货，节约了运输成本，而 2015 年在整体市场经济环境不乐观的情况下，公司为了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稳定现有市场占用率，及时跟进客户订单需求，加快了发货运输频率，故造成运输成本相应的增加。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31 日